

证券代码：603725

证券简称：天安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2-016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更换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 年重大资产购买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大证券”）原指定申晓毅、陈云波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财务顾问主办人，负责开展持续督导工作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光大证券出具的《关于更换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重大资产购买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》，原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之一陈云波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无法继续担任该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，光大证券决定委派詹程浩先生（简历见附件）接替陈云波先生履行该项目财务顾问主办人的相关职责。

本次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变更后，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申晓毅先生和詹程浩先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2 月 25 日

附件：詹程浩先生简历

詹程浩，保荐代表人、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，毕业于中山大学管理学院、理工学院，管理学硕士、管理学学士及工学学士。曾就职于国信弘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。加入光大证券至今，参与或负责了君华集团全面要约收购齐翔腾达（002408.SZ）项目、齐翔腾达（002408.SZ）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、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（002988.SZ）IPO 项目，具有丰富的投行工作经验。